

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过半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SAIF IV Hong Kong (China Investments)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SAIF IV”）、CITIC PE INVESTMENT (HONG KONG) 2016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CITIC PE”）分别持有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62,980,676 股、41,774,562 股，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95%、9.25%。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：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披露《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4）。近日，公司收到股东 SAIF IV 和 CITIC PE 的《告知函》，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，股东 SAIF IV 和 CITIC PE 分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 3,728,044 股、1,151,661 股，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3%、0.25%。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SAIF IV Hong Kong (China Investments) Limited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62,980,676	13.95%	IPO 前取得:62,980,676 股

CITIC PE INVESTMENT (HONG KONG) 2016 Limited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41,774,562	9.25%	IPO前取得:41,774,562股
Light Zone Limited	其他股东:公司董事间接持股并控制的企业	3,150,000	0.70%	IPO前取得:3,150,0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: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SAIF IV Hong Kong (China Investments) Limited	62,980,676	13.95%	LightZone Limited 的实际控制人阎焱先生担任 SAIF IV 的董事
	Light Zone Limited	3,150,000	0.70%	LightZone Limited 的实际控制人阎焱先生担任 SAIF IV 的董事
	合计	66,130,676	14.65%	—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: 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SAIF IV Hong Kong (China Investments) Limited	3,728,044	0.83%	2020/9/1 ~ 2020/11/12	集中竞价交易	21.30 - 25.08	86,992,567.34	58,602,632	12.98%
CITIC PE	1,151,	0.25%	2020/11/2	集中竞价	20.14	24,627	40,622	9.00%

INVESTMENT (HONG KONG) 2016 Limited	661		~ 2020/11/1 2	交易	-22.44	,956.0 5	,901	
--	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

注：1、截至 2020 年 11 月 12 日， Light Zone Limited 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；

2、SAIF IV 在上述减持期间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 65 万股；

3、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。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，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上述减持方将根据自身资金需要情况的变化、公司股价情况、市场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

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无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4 日